

中国地名标准化
研究文库

地名史源学概论

孙冬虎 著

中国社会出版社

PDG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地名史源学概论/孙冬虎著.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2008. 1

ISBN 978-7-5087-2068-5

I. 地... II. 孙... III. 地名学—历史—概论 IV. P281-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88060 号

书 名: 地名史源学概论
著 者: 孙冬虎
责任编辑: 潘 琳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2
通联方法: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 话: (010) 66051698 电 传: (010) 66051713
邮购部: (010) 66060275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170mm×240mm 1/16
印 张: 14.25
字 数: 21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80 元

《中国地名标准化研究文库存》顾问、编委名单

顾 问：褚亚平 王际桐 杜祥明 史为乐
李炳尧 杨光浴 周定国

编委会

主 编：刘保全

副主编：许启大 商伟凡

编 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付长良 刘连安 朱昌春 孙冬虎
宋久成 庞森权 哈丹朝鲁 钟琳娜



序

《中国地名标准化研究文库》

20多年来，中国地名学理论研究取得了长足发展，学科体系基本形成，理论研究成果丰硕，且正在不断开拓和创新，有力地推动了中国地名标准化事业。为了全面系统地总结、展示中国地名学研究成果，引导地名学理论研究活动沿着国内外地名标准化发展方向深入开展，为大地名工作者专业理论水平提高提供一套系统教材，为中国地名标准化事业的开拓与创新提供理论支持，在民政部领导的关注与指导下，民政部地名研究所组织编纂了这套《中国地名标准化研究文库》，使之集当代中国地名学研究成果之大成。

本《文库》各册专著，基本上涵盖了中国地名学的学科内容，系统地揭示了地名学的主要论题，因而《文库》具有鲜明的系统性；本《文库》以中国地名工作的根本目标——地名标准化为纲，各册专著均遵循不断推进、逐步实现地名国家标准化和地名国际标准化这个大目标阐述理论主张，因而《文库》具有鲜明的方向性；本《文库》各册专著在理论观点上既保持地名学科的一致性又允许各自成理论体系，在内容上既防止相互重复又允许必要的交叉，在体例上既保持统一的规范又允许必要的具体变通，因而《文库》具有鲜明的科学性；本《文库》各个专著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切实服务于地名工作实践，因而《文库》具有鲜明的实用性；本《文库》坚持继承与创新并举的原则，一方面积极传承中国地名学研究理论成果并使之发扬光大，一方面着眼未来大胆开拓创新，使之长足发展，因而《文库》具有鲜明的创新性。

本《文库》的作者，既有多年从事地名学理论研究的中老年专家，又有勇于开拓创新的青年人才，这个作者群体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我国地名学理论研究传承与发展的历程。《文库》的编著出版，既是各册专著作者集体智慧的结晶，又是我国20多年来广大地名工作者和专家、学者研究成果的总结。衷心感谢关注、支持《文库》编著出版的褚亚平、王际桐等老一辈地名专家

和多年来为推动中国地名学发展作出贡献的专家、学者和广大地名工作者。

本《文库》各册专著采用统一装帧和版式设计，分册出版，但不排列先后顺序。

《中国地名标准化研究文库》是我国第一套地名学丛书，其中多数专著也是第一次与读者见面。它的编著出版是地名学理论研究的一项系统工程，也是我国地名学理论建设具有历史意义的一件大事。鉴于地名学是一门新兴学科，加之我们水平局限，其中误漏在所难免，敬请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指正。

中国地名研究所所长刘保全

2007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地名史源学的基本概念	1
第一节 史源学与地名史源学	1
第二节 地名史源考证的科学价值	3
第三节 《地名史源学概论》的基本结构	7
第二章 考订地名史源的主要类型	9
第一节 判别地名所属语种	10
第二节 追溯地名语音演变	16
第三节 考察地名用字更替	18
第四节 订正地名语源语义	22
第五节 清理地名沿革过程	27
第六节 核准地名相关史实	34
第三章 清理地名史源的理论准备	38
第一节 掌握地名学的思想方法	38
第二节 了解语言文字学的基本知识	41
第三节 重视地理与地名的密切关联	54
第四节 熟悉历史知识和文献典籍	61
第五节 精研地方历史与地方文献	68
第六节 学习民族历史和民族语文	75
第七节 懂得工具书的特点与用途	78
第八节 坚持实事求是的治学态度	89
第四章 探寻地名史源的一般方法	97
第一节 研读文献发现史源问题	97
第二节 分析语言辨明音义源流	102
第三节 考察地理确定名地关系	106
第四节 追索历史梳理古今变迁	111
第五节 融会贯通实现研究目标	117
第五章 追溯地名史源的古代范例	125
第一节 汉末应劭的地名音义考订	125

第二节	晋代杜预与郭璞的地名训诂	128
第三节	唐宋山水游记中的地名探源	133
第四节	两宋之交王观国的地名考释	137
第五节	南宋周应合的历史地名辨析	143
第六节	宋元之际王应麟的地名考证	147
第七节	明代郭子章的《郡县释名》	152
第八节	清代钱大昕的历史地名考辨	156
第六章	追溯地名史源的近现代范例	166
第一节	王国维的历史地名考释	166
第二节	徐松石的壮语地名语源探索	170
第三节	谭其骧的历史地名研究	174
第四节	林超对珠穆朗玛峰的史源考察	181
第五节	曾世英的地名正名研究与实践	188
第七章	诠释地名史源的常见错误	196
第一节	史实不清导致判断失误	196
第二节	句读不明引起文献误读	201
第三节	辗转抄录沿袭旧有疏谬	206
第四节	望文生义轻信伪俗词源	210
引用文献	215
后 记	220



第一章 地名史源学的基本概念

第一节 史源学与地名史源学

一、史源学的基本内容

史源学大体属于历史文献学的范畴，是一门寻求与考正史料来源的学问。在进行历史研究时，通过逐一考察文献中所用史料的出处，可以鉴别其依据是否可靠、引证是否充分、叙述是否正确。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著名历史学家陈垣先生先后在北平师范大学、辅仁大学、北京大学开设了名为“史源学实习”的课程，这可以视为在我国明确提出史源学这门学问的显著标志。陈垣先生指出：“历史研究法的史源学大概分四项：一、见闻，二、传说，三、记载，四、遗迹。今之所谓‘史源学实习’，专指记载一项”。这段话是就当时开设课程时所讲授的内容而言，为了在读史过程中解析可能遇到的疑难，其余三项史源的追溯同样必不可少。陈垣先生以清代赵翼《廿二史札记》、顾炎武《日知录》、全祖望《鲒埼亭集》等史学名著为教材，要求学生从四个方面考察史源：“一、看其根据是否正确：版本异同，记载先后，征引繁简。二、看其引证是否充分。三、看其叙述有无错误：人名、地名、年代、数目、官名。四、看其判断是否的确：计算、比例、推理。”可见，史源的考正除了熟悉史籍本身的内容之外，对版本学、目录学、年代学、辨伪学、校勘学等多种相关学科，都要有比较深入的了解，这样才能了解史书记载的颇为庞杂的各类内容，进而发现其中存在的史源问题并做出考辨与订正。陈垣先生强调：“非逐一寻其出处，不易知其用功之密，也无由知其致误之原”^①。通过这样的史源学训练，不仅可以培养严谨求实的治学态度，更有利

^① 本段引文均见《陈垣史源学杂文》前言。人民出版社，1980。

于使历史研究建立在翔实可靠的史料基础之上，从而对文献的学术价值做出客观评判，对相关史事进行清晰的梳理。

二、地名史源学的特点与性质

史源学的涉及范围包罗万象、研究内容各有不同，地名的史源考证仅仅是这门学科的众多分支之一。但是，对于从事地名研究与地名工作的人员而言，即使限定在地名这个相对狭窄单一的领域内，如果需要将学术研究或实际工作中遇到的地名问题予以正本清源，也绝不是一件轻而易举、随手拈来的事情。地名自身的认读释义、各个地名要素在历史上发生的变迁、古今文献记载的正确与否，都需要考释者下一番爬罗剔抉、对勘比较、去伪存真的工夫，但在目前所见到的当代某些文章或著作中，往往表现出对史籍的隔膜以及研究方法上的偏差，再加上学术探讨的视野不够开阔，得出的结论不免存在着强词夺理、以偏盖全的弊端。在史料运用方面存在的问题，一般表现为两种情况。其一，由于缺乏目录学的素养，容易从个人的见闻出发，把有限的几种文献当作完备的资料使用，却不知还有许多内容更为丰富、学术价值更高的文献需要去参考借鉴。其二，为了证明自己的论点，当然需要征引历史文献，但由于缺乏必要的阅读古书的能力，那些需要通过追溯史源加以辨析的错误与疏漏却被轻轻放过。这样，展开论证时不免在南辕北辙的方向上越滑越远，而论者自己却浑然不觉。鉴于上述各类情况，这里提出“地名史源学”的概念，重点不在于阐释史源学这门分支的各个方面，而是试图强调在学术研究与实际工作中提高对地名史源的重视，提醒著作者尽量减少地名史源问题上的错误。

本书所说的“地名史源学”与“史源学”既有联系又有不同。我们已经知道，作为历史学分支的史源学，重在考寻前人著述所依据的史料的来源出处，地名问题则是其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对于地名研究者与实际工作者来说，考察已有文献中的地名史料的正确与否是不可或缺的重要步骤，这一点与史源学强调的内容是一致的；此外，针对某个具体的地名，通常需要追寻它的来龙去脉，其中既有如何处理已知文献资料的问题，也存在着通过何种渠道去寻找未知史料的问题，随之而来的就是怎样运用这些史料去展开研究考证。尽管后者已经越出了史源学的领域，却是地名研究与地名工作中普遍存在的客观需要。换句话说，地名史源学的探索并不局限于如何鉴别与地名相关的史料，还应该解决如何寻找史料、运用史料的途径与方法问题。追根寻源是

为了依据文献资料与实际调查所得，深入挖掘地名发展演变的历史进程中各个地名要素的本原；正本清源是为了纠正各类文献可能存在的对于这个过程的错误记载，消除俗词源与伪词源对学术研究与实际工作的影响。基于上述认识，这里所说的“地名史源学”，就是根据史源学和地名学的基本理论，阐述考辨各类文献中所涉地名史料的原则与方法，指出依靠历史文献结合实地调查进行地名溯源研究的途径，从而为消除地名文献讹误、开展地名研究和地名工作奠定方法论基础的一门学问。

第二节 地名史源考证的科学价值

一、史源考证是地名学的重要任务

在地名史源学的主要工作中，有很大一部分是地名研究几乎须臾不离的“地名考证”，或称“地名考证”。地名史源学对于地名研究与地名工作的奠基意义，也可以通过地名考证的作用表现出来。随着时间的流逝，大多数地方的名称发生过不同程度的变迁。不论是地名的前后更迭、字形或读音的变化，还是同一名称先后指称迥然不同的地域，都显示着地理、历史、语言等因素的渗透，从而使“名”与“地”在时间和空间上并不总是呈现一一对应的关系。梳理这种变迁的历史脉络，是地名学及其相关学科共同的需要。在传统地名学发展史上，以地名考证为基本内容的地名史源研究已成为涉及众多学科而且相当成熟的专门学问，其间的许多工作为今天的地名史源学提供了典范示例，值得认真总结与多方借鉴。

“考证”原本泛指根据文献资料核实说明某一问题，“考证”一词则在包含了“考证”语义的同时，更有运用考证的手段来纠正某种错误的意味。地名的考证很早就与其他学科具有天然的联系，因为要明了地名的字形、读音和含义，就不能脱离语言文字学；要追溯地名的起源、演变及命名的环境，又必须借助历史学与地理学的论证。南宋王应麟、胡三省之后发展起来的沿革地理，在很大程度上是关于历代政区与居民点、山河名称的考证。清代以阐明古义为要旨的汉学派，致力于考核辨证古籍的文字音义及古代的名物典章制度，作为治经史舆地之学的一个方面，对几乎所有见于记载的重要地名

都作了考证，这些已成为当代地名工作者继续精进的基础，其中的疑点也需要进一步澄清。经过大规模地名普查之后获得的丰富材料，必须依靠缜密的考证来辨别真伪。忽视了这两个方面，将会削弱地名资料的科学性，进而导致结论的偏差。

不论是考证地名形成的年代，还是追索其发生发展的历史地理环境，对文献资料的去粗取精、去伪存真，都是奠定研究基础的关键环节。清人钱大昕指出：“言有出于古人而未可信者，非古人之不足信也。古人之前尚有古人，前之古人无此言，而后之古人言之，我从其前者而已矣”^①。这种尽量挖掘第一手资料的审慎态度，对于今人仍然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从地名研究的角度看，我国历史上浩如烟海的文化典籍，就是中华民族的先哲留下的一个巨大的地名资料库，其间所记载的地名不可胜数，现实虽不允许我们去逐一考证其渊源，但根据每个人的研究领域、工作范围与具体需要，选择一部分必须考辨的历史文献与必须清理的地名，在对相应地域或专题的已有成果烂熟于胸的前提下厚积薄发，就有可能在地名史源考证中发前人之所未发，表现出某些新意与创见。

如果以为地名史源研究中的考证只要依据正史地理志及若干地名辞书就可解决问题，那也是非常片面的。各史的地理志并不是一个朝代地名的总汇，而仅仅是撰著者对前代行政区划的简要记录；地名辞书所收录的条目，也以各代的政区名称及重要山川名称居多。数量最多的聚落名称，不像县级以上政区的名称那样变动频繁，有的甚至已经沿用了数百年。它们具有如此强烈的稳定性，其中包含的聚落命名时期的某些痕迹，正可用来探求区域地名的发展变化及其自然或人文环境。然而，恰恰是这些具有化石一般指示作用的小地名，由于在历史上多数不是区域政治经济中心，缺乏足够的文献记载，今天要判明其始末源流，基础资料难免显得左支右绌。这种缺憾依靠参阅尽可能多的史料，包括正史以外的各类杂史、方志、碑碣、牒谱等，或者可以弥补一些。在许多情况下，由于体裁、篇幅的限制，正史中的记载只能提供一个相当简略的轮廓，细节问题往往需要集中各种相关文献的零星描述去分析和判断。

对于地名含义的考证，特别要避免望文生义和似是而非。人们一般不会怀疑许多聚落名称能够反映其形成环境的某种侧面，比如聚落以植物名称命名，表明当地命名时期确有这种植物存在。因此，它们常被用作某一历史时

^① 钱大昕：《秦四十郡辨》。《潜研堂文集》卷十六。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期区域植被状况的佐证。实际上，这类作法却未必总是准确的。试想，聚落赖以命名的事物，一般是足以显示该地与邻近区域不同特点的标志。以植被为例，既可能是普遍存在的，更可能是当地稀有的，因而也是一定区域内最独特、最引人注目的种类。在未经逐一考证之前，不宜率尔而论。一个聚落称作柳树庄，如果这种植物是广泛分布的，以此推断当地的历史植被尚能差强人意；假如聚落赖以命名的只是村头的一株独木，根据地名而做出的推断就肯定与实际状况南辕北辙。不过，这并非意味着类似的方法一律不可靠。问题的关键在于，人们在考证地名含义的过程中，究竟排除了多少想当然的随意成分。此外，对地名中有时使用比拟手法形容某些地理事物，更需采取审慎的态度。一个自然村称为骆驼湾，是因为地处河湾并有人饲养过骆驼呢？还是因为河湾曲折形如驼峰起伏而得名？只有查阅文献资料并进行实地调查，才能确定它的含义。这种作法实际上就是王国维在考史中提倡的二重证据法。既以纸上材料为主，又不放弃能够得到的实物资料，所得结论将更趋近于真理。

地名考证的精芜直接影响着地名研究的准确性，这就要求从事考证的人们具有相应的学术素养，而地名史源的考证能够使考释者在基本知识、治学态度、研究方法等方面得到严格训练，在实践中培养严谨求实的学风，增强地名学的研究能力。就目前情况看，开拓新的领域和方法固然重要，语言文字学和历史学的修养似乎更有进一步提高的必要，至少应从古今学者的治学实践中获得一些教益。清代的考据一般是以校勘厘正文本，以训诂贯通字义，其研究风气和途径都是先通小学（即文字学的专门知识）而后治经，并随之旁及其他学问，将文字学的训练摆在基础地位。清末张之洞《书目答问》称：“由小学入经学者，其经学可信；由经学入史学者，其史学可信；由经学史学入理学者，其理学可信；以经学史学兼词章者，其词章有用；以经学史学兼经济者，其经济成就远大”^①。清儒为此孜孜不倦地从事文字声韵训诂之学，其中自然也包括地名的考释。甲骨文被发现后，学者们利用这些新材料并结合史籍探寻古代的历史和地名，积累了比较丰富的经验。王国维《毛公鼎考释序》指出：“苟考之史事与制度文物，以知其时代之情状；本之诗书，以求其文之义例；考之古音，以通其义之假借；参之彝器，以验其文字之变化。由此而之彼，即甲以推乙，则于字之不可释，义之不可通者，必间有获焉”^②。

① 范希曾编：《书目答问补正》221页。中华书局，1963。

② 王国维：《毛公鼎考释序》。《观堂集林》卷六。中华书局，1959。

这里不仅展示了王国维的治学之道，还提出了考证文史（包括对古地名的考证）所应具备的几种素养，要求考释者谙熟群经诸史、通晓古代语法、接受音韵训诂学训练、多接触出土实物。以此标准来要求当代地名研究者，可能近乎苛刻，但应该看到，由于从音韵学和语言文字学入手进行的地名研究工作比较薄弱，时下的地名考证多是在常见文献基础上做出的、关于某一政区名称历史沿革的罗列，通常只能断续修补清人的若干结论。当代语言文字学家参与地名研究的程度还远远不够，其他地名工作者又缺乏足够的语言学训练，有时不免偏执一隅或隔靴搔痒，地名研究因而也难以产生新的突破。清人以音韵为治小学的枢纽，其经验值得参考。因为只有掌握了古代音变的规律，才可能对字义引申假借的根源和字形变易派生的条例有相当的了解。从世界范围看，许多国家的地名研究都有较多的语言文字学者参加，我国历史上也早有这样的传统，今天存在的弱点应当是可以弥补的。

二、地名工作与相关学科的进步需要地名史源考证

地名史源考证对于促进学科发展、加强地名应用的科学性，是一项重要的基础工作。在地名调查和研究工作中，地名的各个要素——读音、写法、意义、位置等，都需要通过考证以纠正错误、正本清源，因而它也是判定地名要素的基本步骤。这些问题的解决需要很多学科的帮助，地名研究的成果反过来又可以为相关学科服务。在以后的各章，我们将会对地名史源学与语言、文字、历史、地理、民族等学科的相互促进分别进行专门的讨论。在地名管理工作中，地名史源考证也将为各类地域的命名、更名和正名提供科学依据。当我们把历史悠久的古今地名视为一种历史文化遗产时，更需要借助于地名史源考证来确定它们的产生年代、语词含义、演变过程、相关历史事件和人物，为充分发掘其文化内涵、繁荣区域地名文化开辟途径。在这个意义上，地名史源考证是解决许多相关学科问题的通用工具。下面仅以地名史源学成果应用于疆域变迁史研究的一个例子略作说明。

疆域变迁史与历史、地理、政治、军事等研究密切相关，地名史源学对语源、语义、位置、变迁过程的追溯，也能够在这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史为乐先生1982年发表的《谈地名学与历史研究》一文写道：黑龙江以北、乌苏里江以东地区，几千年来是满族及其祖先的居住地，沙俄侵占后不仅驱赶了那里的满族人民，还把满语地名换成了俄语名称。但是，只要查考一下原有的地名，就能够了解满族人民开发经营这块土地的历史以及沙皇的侵略罪行。

“如黑龙江以北的布拉戈维申斯克，原名海兰泡，这是蒙语或满语与汉语组合的地名。‘海兰’乃哈喇的转音，蒙语、满语意为‘黑’；‘泡’即水泡子，应是汉语。1856年海兰泡被沙俄强占，1858年《中俄璦琿条约》签订后，侵略者为了庆祝他们掠夺的成功，改名为‘布拉戈维申斯克’，意为‘报喜城’。又如乌苏里江以东的尼满河，满语意为‘山羊’。明朝政府在这里设过‘亦麻河卫’，清初杨宾著的《柳边纪略》中写作‘伊瞒’。这地方直到1972年才被苏联改名为‘达利涅列钦斯克’，意为‘远河’。地处黑龙江口外的库页岛，现在苏联仍沿称‘萨哈林’，此名原为满语，意为‘黑’，是以‘萨哈林乌拉’（即黑龙江）而取名的。此地在《唐书》中称为‘窟说’（‘说’音同‘悦’），元明文献中称为‘苦夷’，历来是中国的领土，直到十九世纪中叶沙俄侵略势力才达到这里”^①。尽管现在中国与俄罗斯之间的边界已经划定，但历史却是客观存在而不容篡改的。上述例子都证明，研究地名史源能够为我国的疆域变迁史提供可靠的证据，而这也只是其学术价值的一部分而已。

第三节 《地名史源学概论》的基本结构

根据为当前的地名研究与地名工作提供学术支持的宗旨，本书除了理论上的阐释之外，将尽量列举典型事例予以说明；对于可能不易理解的古文，通常在引用之后随之做出白话文的翻译解说。由于作者在知识结构和学术水准方面的局限，本书主要涉及汉文文献与汉语地名的史源学问题，少数民族语地名及非汉文的文献根据已有研究成果择要介绍。因此，所举的例证与文献的范围只能侧重于汉语和汉文，好在这些对于地名史源学理论与方法的讨论影响并不太大。

本书将要回答的主要问题及其基本结构如下：

一、地名史源学是什么？解释基本概念，说明它与历史学领域里的“史源学”是什么关系，指出地名史源学的深入将对未来的地名研究与地名工作带来哪些裨益。

二、地名史源学将做些什么？根据研究内容，从若干方面回答考订地名史源的主要类型等问题。

^① 史为乐：《谈地名学与历史研究》。《历史研究》1982年1期。

三、清理地名史源需要做哪些准备？阐述地名史源研究者所应具备的学术素养，提出相关的学术要求。

四、怎样进行地名史源的探寻？介绍地名史源学的一般方法，使地名的理论研究者与实际工作者了解开展地名探源研究的主要途径。

五、古代与近现代的学者是怎样进行地名史源研究的？通过解析历代学者追溯地名史源的典范事例，学习前人创造的理论与方法，为今人提供地名史源研究的成功榜样。

六、鉴别地名史源时容易出现哪些类型的错误？通过归纳以往的典型事例，从反面论证地名史源研究所必备的条件与方法，为今人提供历史的借鉴。



第二章 考订地名史源的主要类型

作为地名研究者与地名工作者，在初步认识了地名史源学的性质与开展地名史源研究的必要性之后，紧接着需要了解的问题是：地名史源学通常要追索哪些方面的东西？按照所涉及的内容区分，关于地名史源的考证包括哪些主要类型？在地名研究与地名工作中，所有的地名要素以及与地名相关的信息，几乎都存在着一个史源考证的问题。从语言学的角度看，地名是指示地域空间位置的专有名词或词组，“音”、“形”、“义”是它最基本的构成要素，这一点与任何别的语词没有什么差异，因为地名本身首先就是一种语言现象。随着地名研究的逐步深入，有人比较强调地名指示一定地理位置、表示特定地域类型的方面，在音、形、义之外又提出“位”、“类”两个要素；还有人着眼于地名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变迁，提出还要增加“时”的要素。综合起来看，音、形、义三者是服从语言学普遍规律与通用法则的构成要素，指示一定地理空间的“位”可以纳入“义”的范畴，换言之，地名的“义”既要包括记录地名的那个书面字眼的内涵——语词意义，还应包括这个语词对某个地域范围的指称——指地意义。语词意义与指地意义的综合，共同体现着地名而不是其他名词的语词特征。此外，“类”是由地名的使用者依据自己认可的标准、为了适合特定需要而进行的归纳划分；“时”是研究者对于地名在不同时段的表现形式所做的比较，就像哲学里所谓“运动是绝对的，静止是相对的”一样，并不是地名自身所独有的特征。由此看来，“类”与“时”不宜视为构成地名的要素，但它们仍不失为地名研究的基本内容之一，以梳理政区名称在不同时期的变化为主要特点的“沿革地理学”，就是在历史地理学者追溯地名逐时变迁过程中形成的一门学问。综上所述，关于地名史源的考证，大体可以包括判别地名所属语种、追溯地名语音演变、考察地名用字更替、订正地名语义讹误、清理地名沿革过程、确定地名所指地域、核准地名相关史实等几个类型。

第一节 判别地名所属语种

我国是由 56 个民族组成的国家，实行各民族一律平等的政策。汉语是使用人口最多的语种，各少数民族同样有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的权利。蒙古语、维吾尔语、藏语、傣语、哈萨克语、柯尔克孜语等少数民族语言，通行于这些民族繁衍生息的广大地区，与汉语共同成为人们交际的工具。国家有关部门先后制订了上述各语种地名的汉字译音表，推行了维吾尔语、蒙古语、藏语地名的汉语拼音字母音译转写法，对于执行民族政策、增强民族团结发挥了积极作用。地名语种的判别，是确定地名语义、开展地名研究与地名工作的第一步。

一、汉字译写少数民族语地名造成的语种疑似

地名史源学所做的地名语种的判别，目的在于弄清地名究竟是以哪个民族的语言来命名的。常见的地名文献以汉文为主，遇到那些需要记载下来的少数民族语地名，则采用汉字将其读音记录下来。蒙古语、藏语、维吾尔语地名通常并不特别缺乏本民族文字的拼写形式，记录它们语音时所选用的汉字，一般也能体现出非汉语的特征。在这种情况下，地名语种的判别是相对容易的。问题在于，汉语的普遍使用影响着地名的翻译者和后来的使用者，所选择的地名用字有时居然可以引起汉语环境中的“望文生义”。换句话说，那几个汉字原本是用来记录少数民族语地名语音的，由于译写用字上的巧合或某些有意无意的习惯性选择，它们连缀起来居然有了汉语的语词意义，颇有几分鱼目混珠的效果。这样的地名如果与其他少数民族语地名成批出现，或者使用地名的人已对其地理背景与民族归属有所了解，自然不至发生语种判别上的混乱，否则就需加以注意并进行必要的查考辨别了。

我国的少数民族语地名调查与研究，在国家投入大批人力物力支持之下，经过测绘队员和地名工作者多年的艰苦工作，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就民族语地名的汉字译写而言，在西藏、内蒙古、新疆及其他少数民族集中分布的省区，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可能影响语种判别的写法。以西藏地名为例，亚东县的八仓、洛隆县的八里、琼结县的白日、左贡县的碧土、比如县的比如，其